

P

Peacekeeping police

维和蓝盔下的锦瑟华年

Flowery Age for World PeaceKeeping Heroes



WEIYOU QINGQIAN

唯有情牵

钟荐勤 著



群众出版社

1247.57
1415

唯有情牵

WEIYOU QINGQIAN

钟荐勤 著

群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唯有情牵 / 钟荐勤著. —北京: 群众出版社, 2009.5
ISBN 978-7-5014-4467-0

I. 唯… II. 钟…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69991 号

唯有情牵

著 者: 钟荐勤
责任编辑: 张 蓉
封面设计: 罗 槟

出版发行: 群众出版社 电话: (010) 52173000 转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

邮 编: 100078

网 址: www.qzcbbs.com

信 箱: qzs@qzcbbs.com

印 刷: 北京蓝空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字 数: 245 千字

印 张: 16.25

版 次: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2010 年 1 月第 2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14-4467-0 / I·1847

定 价: 30.00 元

群众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群众版图书, 印装错误随时退换

再版前言 WEIYOUQINGQIAN

2010年1月13日是一个黑色的日子。这一天，海地发生了强烈地震。云南省公安边防总队政治部宣传文化处干事、中国第八支赴海地维和警察防暴队宣传官钟荐勤同志，在执行维和任务时壮烈牺牲。听到这一噩耗，我们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不相信那样一个年轻的生命就这样陨落了……

钟荐勤同志不仅仅是英模、功臣，还是一位青年作家。我们有幸在他活着的时候，曾经为他出版过他唯一的一部长篇小说——《唯有情牵》，成为年轻的烈士留给我们的珍贵遗作。

2008年的年底，钟荐勤同志把《唯有情牵》这部小说的初稿交给了我们。正是从这部小说开始，我们和他有了交往。他说，书稿是在海地执行维和任务时抽空写的。由于没有大块的时间，他就把笔记本电脑随身带着，无论是在莱卡营地，还是在装甲车上，有空就写。他还说当作家、写字是他一生的追求，也是他的最爱，真心希望这本书能够快些出版。

2009年3月，钟荐勤同志带着一脸的风尘和修改完毕的稿件再次来到我们出版社。他说，他六月份又要去海地执行维和任务了，目前天天训练，三月份要到廊坊进行三个月封闭式集训。我们看到他期盼的眼神，答应他一定尽快出书。在整个出版过程中，很多细节经常需要和他商榷沟通，比如一些段落和细节的调整，文字的润色修改，版芯的大小，书眉的设计……但是，越是怕耽误进度耽误出书，越是联系不上他。往往一连几天连续给他打电话，他都不在服务区，发短信也不回复，仿佛石沉大海，音讯全无。在焦急的等待中，他却会出其不意地打来电话，叙说他紧张严格的训练，纪律严明，不能开机，并憨厚地连声说对不起对不起。

几经修改调整，钟荐勤同志的书最终在他赴海地执行维和任务之前出版了。整部书中浸透了他的心血，从构思到完成创作，他都是在海地太子港完成的。2007年12月至2008年8月，他第一次到海地执行维和任务。那里条件艰苦，天气炎热，任务艰巨，他却把所有的空余时间都用在了写作上，只有星空和蚊子与

他做伴。他用自己的全部激情和真实经历，记录了一个维和警官和他的战友们的真实故事。小说字里行间洋溢着他的热情，表达着他对青春、部队、妻子、战友、朋友的热爱，对生命和青春年华的思考。如果不是这种真诚的热爱，如果不是可贵的持之以恒，如果不是用惊人的毅力坚持每天写 1500 字，那些生动的故事将不会留给我们。这些坚实的文字是他留给我们的多么宝贵的财富！

在自序中，他用诙谐的笔调叙述了他对文学的追求，对创作的渴望，讲述了他从一名普通的后勤战士到部队新闻工作者的成长历程；在后记中，他又以鲜活资料，生动的事例，讲述了一个维和警察的真实心态和在执行维和任务时遇到的种种危险。整个出版过程中，凝聚了他的心血，从封面设计到版式设计，他都全程参与，展现了他的才华。当他看到他的作品样书时，脸上洋溢着幸福与激动的微笑。可以说，《唯有情牵》最终以完美的设计和较高的质量呈献给了他的首长和战友，呈献给了广大读者。我们至今依然记得钟荐勤同志拿到书时那发自内心的满足的微笑，依然记得他黑黑的脸庞，有棱角的脸型和那带有磁性的嗓音；他好像还在我们的办公室里，谈笑风生……

为了表达对钟荐勤同志的纪念，为了歌颂维和英雄，缅怀烈士，我们特将此书隆重再版，并保持了原书的全部风貌，原汁原味地奉献给大家，以兹纪念。

群众出版社

2010 年 1 月 20 日

自序

WEIYOUQINGQIAN

写作的冲动，由来已久，却迟迟未动笔。纷繁的公务和复杂的人际关系应酬常常阻滞了思维的跃进，末了，还是搁置了写作事态，一笑。也许，是因了我并不是个清净的人吧！归根结底也是俗人一个，又怎能抵过俗世间的纷扰呢？也就是托词，一番自我安慰罢了。

人生匆匆如白驹过隙，忆及年幼时的奋发豪情，像是还在昨天，不期然已是逐波远流。当年华沉静下来，专注于垒码文字时，方开始知晓人生里的点滴要意。说心里话，我的确是个爱写的人，只那样沙沙氤氲的纸笔时光便能循遁灵魂的出口，醇厚质朴。记得小时候，很喜欢看小人书，从事教师职业的母亲就总送我这种鼓励性的礼物，现在想来，也许那就是写作的启蒙吧！爱写就这样顺水成了习惯，很长的时间概念里，一个拿着笔在纸间摩挲的少年塑成了成长的模式。从小学到高中，每次习作，都会有让语文老师心仪的“作品”出来，看着恩师拿着自己的“成果”在课堂上给同学们朗读，心里就美滋滋地开出花来，那样灼烈地溢满希望。当然，也不排除幼小的虚荣心作祟，毕竟，那是一个孩子的荣耀，足以让他泛起骄傲的荣耀。学生往往就是这样的，纯洁直爽的好恶心理主宰着他对学业的钟爱程度。而我那时对作文的青睐，大抵是因了自己对语文老师的敬仰和爱戴，老师愈是喜欢，我愈是喜欢他教授的课业。说起来，这真是过于孩子气的行径，却真实地陪伴着每个人的学生时代，最是至真至纯的人生经历。

后来长大参军，分配在中越边境的山坳，环境似乎变得不再适宜挥笔磨纸，却依然没有熄灭我对写作的热情。写作，诚然是我生命里不可或缺的习性了。那时，由于身体壮，便毫无悬念地当了饲养员，指导员说猪圈离厨房远，身体好才能提着沉重的猪食走那么远的距离，而我，刚好符合那个“身体好”，接下这任务，就兢兢业业起来。可惜，由于缺乏饲养经验，两个月下来几头肥猪都成了狼狗，快能表演杂技跳火圈了。最后剩下的三头也奄奄一息，我就约了几个战友把病猪抬到营区晾衣场附近的香蕉林埋了。不想，深夜突然传来了几声惊恐的尖叫声，大家跑出去一看，原来是从四川老家来队探亲的司务长媳妇，晚上去晾衣服，正好路过埋猪的地点，听见地底下传来的哼哼声，吓得魂飞魄散。为了这事，挨了指导员的批。至此，猪也没了。到了年终，为了应付支队的考核，指导员只好

用十斤自酿苞谷酒的代价，借了附近瑶寨的六头大肥猪来充数。不想第二天一早就喂猪，我一看傻眼了，好家伙，居然只剩下五头了，再一看猪圈，原来是墙角被挖了个大洞，我一时疏忽便遭了贼。心里憋闷着找指导员解释，听说要赔老乡一头猪，心痛得他气急败坏地把我训了个灰头土脸：你个臭小子！喂不了猪你喂人吧你！就这句话，我改喂人了，转战厨房，倒也惬意。只是好景不长，因为检举炊事班长一边生火一边在锅里洗澡的事，被后勤班清理出了门户。“二战”失利，不禁有些灰心失意，仗着有几分文字功底便厚着脸皮主动请缨参加秘书组打杂，结果命运的眷顾却让我大吃一惊。一次县庆结束后，乡长助理成了我命里的伯乐，向指导员推荐我从事文字工作，我就这样开始了文书生涯。过了几年，老战友聚会，大家都笑我当年为了改行，竟然不择手段，只是可怜了那几头猪。我却轻啜清茶，梳理往事，从容淡定。我与文字，是命定的缘，已然血肉交融的了。

从事文字工作后，对文学创作竟是愈加钟爱起来，虽也会因文字的烦琐而心情怠惰，却是一直都为此努力并欢喜着。生活是创作的源泉，真正有生命力的文字都是现实人生体验的宣泄出口，文字的流淌即是心迹的诠释和抒怀。我很荣幸地在公安边防部队工作生活了十几年，被这支英雄部队里许许多多的感人故事所浸染，激发了内心深处蓬勃的创作欲望和热情。爱情是创作中一个永恒的主题，军旅题材的作品中并不乏展示军魂的佳作，而关于新时期军人的情感剖析文字就略显乏陈，这却又是军旅生活中不可忽视的重要部分，此次的创作正是基于这一相对贫弱环节，从本人的亲身经历出发，选择一个切口来参悟军旅感情生活的泰山一隅。参加维和是对我生命的一次洗礼，当它抛却荣誉的外衣，更像是一场战火中领悟人生真谛的自我心灵对话，顿笔合书，已然忘却地铺上挥毫的酸苦，一笑间，文字之外万重天。

2008年元月18日于海地太子港

目 录

WEIYOUQINGQIAN

引 子

第一章	风雨欲来	1
第二章	锦瑟华年	15
第三章	雕弓满月	30
第四章	如烟往事	41
第五章	曾经沧海	51
第六章	柳暗花明	63
第七章	举樽酌月	76
第八章	心有千结	89
第九章	东晴西雨	104
第十章	暗流涌动	115
第十一章	昔我往矣	127
第十二章	风波又起	139
第十三章	天光云影	152
第十四章	喜忧参半	165
第十五章	把酒余欢	174
第十六章	拨云见日	187
第十七章	去意徘徊	198
第十八章	欲说还休	212
第十九章	还君明珠	230
	后 记	244



第一章 风雨欲来

WEI YOU QING QIAN

不算太好的天气，虽是盛夏，却满天雾着水生生的雨气儿，让人闷得慌。正是下班高峰期，人海如潮，车流翻涌。路边的店铺耷拉着脑袋像是要渗出些汗水来，音响里传出近期的流行歌曲混着喇叭声含糊不清，亢奋躁动。可这时节，却恰不能少了这份躁动和亢奋。

没有阳光，却仍能感觉到它在路面上跳舞，如看不见的汗珠儿，没来得及准备，就汩汩地冒了出来，小小的呼噜声给人以梦游之感。车轮碾过地面不时发出沉闷的钝哼，随着缓慢行进的车流跟汗珠赛跑，生硬地自嘲着。夹杂在长蛇队里的一辆单位用车里，一个焦灼的男子不停地看腕表，利索的板寸发型衬得他紧锁的眉头多了几分忧虑。到一个红灯路口时，横穿马路的一个漂亮的妈妈牵着女儿走过他的车前，他的眼神一直尾随着她们的背影，走了神！绿灯亮了好一会儿，后面催促的喇叭声响成了一片，他依然没回过神来，交警忙着过来询问，他才歉意地给他招了招手，踩了脚油门将车冲出老远。

这名男子名叫余枫，是安云边防总队司令部侦查队队长。公安边防部队就是老百姓通常说的边防武警，一句话概括就是：“履行警察职责的现役部队，按照现役部队管理的警察。”自从公安部将毒品、偷渡等案件的侦办移送权交给边防部门后，总队随即成立了相关的侦查队。他平时工作甚是繁忙，难得有准时下班的机会，没想到这天总算逮了个下班的准，却遇到空前的塞车盛况。

下班前他接到妻子舒晓洁的电话，说妹妹晓珊生了个大胖小子，叫他先到干休所接上岳父、岳母两位老人到医院看看。余枫手上工作很多，本想推脱，但想到妻子哀怨的神情，也就答应下来。可一提到孩子，他的心就不由得发紧，他和妻子结婚多年，却一直未有小孩。家人们已经催得急，如今连妻妹都生了宝宝，可想，妻子的压力将空前加大。想到此，心绪一时烦躁，恨不得红灯一直亮将下去，再不用去面对现实人生里的闲杂烦恼。

舒晓洁在家排行老二，上面一个姐，下面一个妹。姐姐晓敏的孩子上小学一年级，八岁了，这下可好了，妹妹在姐姐前面生了。

余枫接了岳父岳母赶到医院时，妻妹已经顺利生产，生了个大胖小子，大家都高兴得不得了。余枫跟着寒暄几句便独自走到角落里抽烟，有些落寞惆怅。他也想要个孩子，也该是当父亲的年龄了，这些年因为和妻子分居两

地，再加上工作的事，把生命里最重要的延续生命的事都给耽搁了。每每看见别人带着小孩的幸福劲，他心里就酸酸的，祈望着某一日也能和妻子享受这人间天伦。只是这一刻，情动人意，却只得抽一支烟，叹一口气。

余枫正沉浸在自己的思绪里，猛地被推了一把，回头一看，原来是妻子舒晓洁到了。余枫陪着晓洁到产房里向妹妹道喜，只见妹妹的公公和婆婆抱着呱呱落地的孙子，一口一个心肝叫个不停，那欢喜劲真是无法形容。余枫暗想，这老两口还高级知识分子，这都什么年代了还分生男生女，潜意识封建的残渣在作怪。记得有次参加同事为女儿办的满月酒，大家一上来就问：“男的还是女的？”当得知是千金时，大家都连声说道：“也好，也好。”接着又说了一大堆女儿疼父母、乖巧、让父母少操心等一大堆言辞。余枫想这座城市的人不比农村的人开明多少，余枫高中几个同学做房地产发财后，连生两个女儿，不甘心又生了个儿子，反正有的是钱，有的是对策。记得余枫下乡办案的路上，看见一幅“女儿也是传后人”的宣传标语，他想城里人只是羞于挂上这样的标语而已。

从回忆中走出来，余枫小心地看了看舒晓洁，她已接过孩子抱着，看她注视孩子的激动表情，让余枫心疼。舒晓洁抬头与余枫的目光对视，狠狠瞅了他一眼，带着无声的谴责和埋怨。

不觉在医院已经一个小时了，大姐晓敏一家三口也来了，余枫觉得自己该走了，便拉着舒晓洁向大家告辞，上车后一路无语，余枫也不敢说什么，现在一谈到孩子，两个人就开始互相寒碜。

到家后，舒晓洁拉着余枫说，我们谈谈。余枫最怕两口子像谈判一样说话，把价码摆在桌子上。

“我想好了，今年我都31了，今年我们要再没有孩子，就拉倒，分道扬镳，我不想看你家人的脸色。”

“看你说的，妈什么时候逼你生了，你看你这气话。”

“余枫，我告诉你，无声胜有声，这样的压力我受不了。现在连晓珊都生了，我想什么你知道吗？以前说是两地分居，现在我都转业半年了，你成天不着家的，哪儿来的孩子？我告诉你余枫，就这样吧，今年是最后期限，我是不当高龄产妇！”舒晓洁接着说了一大堆。

两口子话不投机的时候，电话又添乱，总队指挥中心来电话说是任务紧

急，车已在总队大门口等着出发，余枫拿了件外套拍了拍舒晓洁的肩膀跑下楼，远处还传来舒晓洁的最后通牒：“自己好好考虑，别以为我开玩笑！”

电话是侦查队郝大伟打来的，临时接到指挥中心指令：说是“8·16”专案的大毒枭的头目强马在一家酒吧找到了。余枫一出门，雨后清新的空气让他闷躁的心情一下清爽许多，雨季来了很久，安云市的夜晚在大雨的洗刷下更加洁净，午夜的四处通明闪烁的霓虹灯和人声嘈杂鼎沸让北方的游客感叹不已。的确，这个中等城市的惬意的气候造就了市民不紧不慢的生活习性。这种节奏让余枫适应了很长一段时间，他喜欢四季分明的季节，而不是这个城市季节的粗线条，四季混杂得简直有些暧昧。

余枫和大伟开着车带着内勤林静和侦查员小陶出发了，由于隐蔽侦查的需要，执行任务的车换了地方牌照，也没有警灯，想快也难。这个时候夜生活刚开始，出租车司机的技术让他们插个队都十分吃力。余枫对这些司机们在一成不变的街道穿行数年的耐心表示钦佩，这样拥挤的交通，余枫有时自己都懒得开车，省得堵得窝心。前些日子，换了个市领导，大刀阔斧地又把原有市政调整了一番，把刚刚覆盖的河道又重新挖开，说是要恢复到明朝时代四河通流的宜居环境；把市区几条主要街道改成了单行道，刚改，大家驾驶出行肯定不便，出门都得想好路线，不然有你绕的。《安云晚报》有篇报道说是“110”的巡警被人告，说是出警慢了，但巡警们十分委屈，因为平时5分钟的路，按照单行道出警，花了20分钟，警察也不能违章，这一来就影响速度了，结果委屈归委屈，经小报一炒作，这几个兄弟还是作了检查。现在有些媒体对警察的敏感度空前，负面的报道在安云市的报纸每天都有，警察也是人，也有七情六欲和犯错的时候，报道不是不可以，但老拿警察的事当热点和卖点，这就不正常了；还有些小市民在被警察处罚时，不管自己有没有理，就先扬言投诉。余枫有次上班看见一个交警处理一起违章，明明是违章的人先动手推搡警察，可贼喊捉贼，说警察打人了，一时间，看热闹的围观的，结果警察被不明真相的群众打伤，肇事的人和车却开溜了，还是余枫他们在现场叫的救护车。

警察在影视剧和现实生活中一直被认为是“铁汉”，但他们却长期高负荷地工作和经常性的加班加点，近年来，社会矛盾引发的袭警事件增多，还要面临着投诉受辱，家庭责任等各方面的压力，民众对于他们的“柔情”似乎

少了些。事实上，他们已成为社会新的“三高”人员——“高风险、高负荷、高强度”。他们不仅要承担社会责任、工作责任，树立公众形象，另一方面一些人对公安工作理解、支持、配合也不够。随着近年来各类执法程序和规定出台，警察执法变得文明规范，越来越讲究程序公开、公正，但往往警民发生纠纷时，老百姓的思维定势为民是“弱者”，警是“强者”，警察在执行公务中被打不敢还手，因为要求“打不还手，骂不还口”，要维护警察的公众形象。这本来是件好事，但一些不法分子因此认为警察软弱可欺，而警察碍于文明执法的规定只能忍气吞声。从而其角色所特有的危险性和紧张性使他们被一种敌对的力量所包围。很多警察在执行高危勤务后，由于心理上得不到一定的舒缓，通常都会引起心理隐疾。而现如今国内警察的心理咨询和相关工作都没有跟上，这不能不引起重视。

一想到这些，身为边防警察的余枫心里老不是滋味，但社会在发展，群众的法制意识和证据意识越来越强，这是好事。在这个进程中难免会给有些人钻了空子，可任何事都是矛盾的两面，严格的执法环境也促进执法者自身的执法理念的更新和执法水平的提升。余枫和广大执法者一样希望社会关注硬汉的柔情。

想着想着，就到了情报所提到的酒吧。都市夜色馨香撩人，夜莺低吟浅唱，这样浮华喧闹的城市情绪在这无数个期盼和等待中弥漫。余枫抬头一看，霓虹灯下闪烁着“站台”两个大字。“站台”这个酒吧在安云市名声在外，倒不是它的规模、层次和消费档次如何，因为这个酒吧开创了安云市内交友会所的先例。安云市的都市夜生活一般就这几种，一类是所谓的K歌厅，二类是演艺吧，三类是小年轻热爱的“迪厅”，四类是较成熟人群喜好的交友会所。对于这些娱乐场所，20岁的不H不去，关于前卫；30岁的太吵不去，关于心情；40岁随遇而安，关于满足！

大概“站台”的老板敏锐地意识到当代人的感情生活的多元化和脆弱，首先这个酒吧的交友主题吸引的消费人群是中高档次的，因为最低消费限制着消费群体。余枫不禁对酒吧老板的生意经感到佩服，在这个恰当的年代和恰当的地段同时吸引着这群恰当的消费群体，生意经念得当然不错。

一进到里面就听见DJ摇头晃脑地在激烈、动感的音乐声中煽情地陈词：“人生是一张没有回程的车票，‘站台’将是疲惫的你、疲惫的我永远停靠的

港湾，希望今晚的你，今晚的我将搭乘我们‘站台’的幸福列车驶向浪漫美好的未来……”

余枫与大伟分头找去，小陶和林静在后门停车场出口待命。酒吧是个大环形，没花多少工夫余枫就看见正和一位打扮前卫的女孩侃侃而谈的强马。余枫不由为这女孩庆幸，强马今晚要不是被警察盯住，这女孩如果认识这样一位重量级的人物，今后还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为避免被强马发现，余枫向大伟做了个包抄的手势，大伟就近在附近一张桌台坐了下来。余枫想在强马桌台旁边找个地方，方便观察，但附近已经坐满了人。余枫正在徘徊，看见靠墙的一张桌台边只有一位女孩，余枫没想太多，就走过去坐了下来。女孩一个人悠闲地调着五颜六色的洋酒，直勾勾地看着余枫。余枫有些尴尬，赶紧与女孩找话。余枫一边观察着强马，一边心不在焉地搭着话。平心而论，余枫不太喜欢嗜酒的女人，因为被他抓获的吸毒的女人基本都嗜酒，突然女孩对余枫说：“我猜你肯定是个警察或军人。”余枫像被电了一下，再看看强马，还好音乐声嘈杂，强马丝毫没有反应，余枫赶紧和那女孩说：“别瞎猜，我像吗？”

女孩没有讲话，继续转着晶莹透亮的玻璃杯。余枫转过头仔细看着女孩，说心里话，这女孩应该算漂亮，五官搭配得极其合理。余枫心里似乎有久违的心动，但余枫立即否认了一见钟情的可能，这样的神话不可能在他、在他这样的年龄段出现，加上酒这个东西成为两人之间不小的隔阂，毕竟理念不一嘛，真是“人无完人，金无足赤”。想想毕竟喝个酒是人家的自由，与你何干，余枫想到这里不由得自嘲了起来。

“我叫余枫，我的职业你一猜就猜错。”

“你呢？”余枫紧接着问。

“陆婷婷，职业你猜？”

“像调酒师，你动作很专业。”

“同样是一猜就猜错。你不承认不代表你不是。”陆婷婷笑了起来。

这女孩的犀利让余枫感到意外，长期他与人对话的模式都是与嫌疑人之间的一问一答，尽管同事经常善意地指出他与人交谈的不良职业习惯，但现在看来，余枫的口气仍没有改变。

“时间不早了，留个电话吧，以后有空联系！”

余枫心里想拒绝，可自己却心口不一，号码很快从嘴里吐出。当两人正要起身的时候，余枫发现强马和他对面的那个女孩也准备埋单离开，余枫赶紧呼叫大伟几个。待余枫冲到楼下的时候，大伟已等不及余枫和小陶及林静几个下楼，自己和强马扭成了一团。现场情况紧急，强马又准备开溜，而且旁边的那个女孩也有嫌疑。停车场的保安在一旁悠闲地看着，这样的场景太平常了，更糟糕的是刚才和强马在一起的女孩使劲用可乐瓶敲打着大伟的头。余枫冲上前一把将女孩扒开，抓住强马的手麻利地将手铐戴上，大伟抽出身又将强马另一只手铐上。很快“110”巡警也闻讯赶到现场，余枫把情况对巡警说明后，旁边的女孩还拿着可乐瓶在一边发蒙。余枫和巡警商量了一下，决定用“110”的警车将强马押回侦查队，小陶把车开回总队，鉴于女孩的行为，一时无法确定她与强马是否认识，只有一起将她带到侦查队询问。

这时和余枫交谈的那个调酒女孩也跑了下来，看着余枫说：“啊！我没有猜错，你是个警察，我可真佩服我自己，看来今天有故事了，我可以跟你们回去了解一下情况吗？”

“抱歉，我们在办案，太晚了，你一个女孩子，我想你可以回去休息了。”

女孩亮出了记者证，“我是市电视台《都市在线》的记者，这个突发新闻肯定是独家，第一时间。”

“别闹了，我们还得回去忙。”

“你电话我记着呢，有什么好的线索，第一时间告诉我，我对你们这些便衣警察特别崇拜，感觉特神秘……”

“你是电视剧看多了吧，我们没你想象的那么高大，美女，你赶紧走吧。”看着围观的群众多了起来，余枫压着心里不快。他边说着边将强马带上了车。

“我有你电话，我会联系你的。”车开了老远，女孩声音真大，正宗的“500只鸭子”。

将强马关在审讯室后，余枫开始询问那女孩：“你和他认识吗？”

“认识，哎，不认识，只是在‘站台’酒吧认识的。”

“认识一小会儿你就可以帮他打人了？真是颠倒黑白，良莠不分，你简直是在胡闹，妨碍我们执行公务。”

“我又不知道谁好谁坏，你看看他俩谁像好人谁像坏人。”女孩愤愤不平

地说。

余枫看着大伟，为案件侦查需要，大伟留了山羊胡，手臂上还有贴纸的文身，强马这小子倒好，一个大背头，西裤短衬，鼻梁上还架着一副平光小眼镜，难怪！

“我们认识，可以说他是我的一大客户。简单介绍一下，我是红山镇葡萄酒厂的销售部经理，我客户怎么了？”女孩继续说。

“怎么了？我想他再也没有机会买你们的酒了。直接说吧，他是我们一个案件中的重要嫌疑人，而且我们证据确凿。”

“不会吧，他说要我们500件酒的……”女孩喃喃地说。

“500件，没有错吧？”

“当然没错，他定金都交了。”女孩肯定地说。

余枫赶紧把大伟拉到一边，一个做毒品买卖的弄这么多红酒干吗？他俩觉得这事不是买酒那么简单，事情有些蹊跷。

余枫开始审讯强马，想从他嘴里套点线索，至少是这批红酒。这小子在毒道行走多年，面对余枫一言不发，余枫知道这小子是块硬骨头，需要时间慢慢磨。

大伟给女孩做了个详细的笔录，出于礼貌，想送她回家，毕竟天色很晚，一个女孩不安全，没有想到女孩不领情，没好气地说：“多谢了，我认识路，和你在一起反而觉得不安全。”

大伟叹了口气，送她出了总队大门，有些想不明白，为什么女孩子大多喜欢坏男人，大概因为好男人都是相似雷同的，而坏男人却不同，各有千秋，他们很会制造生活的各种情趣，事实上女人不太喜欢一成不变的生活。

交待好内勤林静把扣押物品清单弄好，入库，这样一折腾，余枫一看表都凌晨4点半了。回到家，余枫蹑手蹑脚地溜进屋，只见沙发上放着一个枕头和一床毛毯。余枫叹了口气，也不敢洗漱，合衣倒下。

余枫知道舒晓洁从小是在部队听着军号长大的，随着父母辗转了西南几个省，后来因为家定在安云，为了几个女儿的就学，岳父曾放弃了一次到外地任职的重要提拔机遇，在副师职的岗位就退休了。他经常说自己能从一个农民的孩子成长为一名部队的干部很知足了。舒晓洁长期在部队生活，作息养成了规律，这么多年雷打不动。结婚后，余枫的工作作息又不定时，加班

熬夜是常事，舒晓洁多次提出抗议，但日子总得过，两口子脾性总得磨合，所以只要过了舒晓洁的睡觉时间，余枫就得睡沙发，这是常事。余枫经常开玩笑对舒晓洁说：“好在我还不会打鼾，磨牙，要不然这日子可怎么过？”

客观地说，舒晓洁虽然生长在干部家庭，但父母平时的家教很严。舒晓洁三岁时，南方边境战事紧，父亲带着运输营成天跑在前线的补给线上，母亲在野战医院当外科医生更是没有时间照顾小孩，舒晓洁被送回老家，在外婆家一待就是四年。从舒晓洁身上看不出什么干部家庭子女的娇气，相反，她独立能力很强，这也是余枫所欣赏的。结婚进入第七年，什么“痒”也没有出现，孩子的问题倒成了现实，舒晓洁不止一次地说：“只有当过母亲的女人才是完美的。”说到孩子，余枫的思绪又回到了新婚那会儿，那时两口子还在边境的基层单位，新婚三个月，舒晓洁就怀孕了，也许是年轻，两人商量先干干事业再要孩子，瞒着双方的老人到医院把孩子给拿掉了。现在想想真不该，为什么非得干这样的蠢事？医生也说第一个孩子很关键，拿掉了对女人今后怀孕也有影响。后来余枫工作调动到安云市，舒晓洁也在第二年转业。按说舒晓洁从小在部队长大，是不想这么快离开部队的。父亲当了一辈子的兵，把三个女儿都送去当兵，女婿也是清一色的军人，在干休所全员皆兵的家庭只有这一家子，老人家对部队有着很深的情结，每次看到女儿、女婿穿着军装制服一大桌子，老人家就有说不出的满足感，军旅情结得到了延续。但两个人长期分居也不是个办法，舒晓洁还是下地方了，在一所高校办公室当内勤。有时舒晓洁也怨父亲怎么不找找那些老部下把她调上来，这样不用转业也可以解决两地分居。但她是了解父亲的，一辈子就这硬脾气，也许是老人家不愿意给老部下添麻烦，而作为老领导，从私心而言，的确不想开这个口，人有时总是会有些心理障碍。

结婚都六年了，老人才想起来女儿没有动静，一次舒晓洁回家，当妈的拉着说了老半天：“你俩到底是怎么回事，你转业也一年了吧，以前两地分居不说了，可这两个人在一起都一年了。”

“妈，这余枫经常出差，不赶巧。”

“唉，我说你们得动作快，妈当了一辈子医生知道，女人年纪大生小孩，风险大，早要早好，那些个说什么三十几岁生小孩是第二黄金年龄都是瞎扯，妈还不清楚？你姐现在多轻松，小宽都上一年级了，我像你这么大的时候你